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系

(含機械與機電工程博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班學位考試 口試相關流程:(請依序進行)

109 年 05 月更新

步驟	說明(或依據)	申請期限(或時間)	參考附件/備註
學位口試前申請文件			
一、 提出學位考試申請書	1. 申請時應填具 「學位考試申請書」 並繳交 「歷年成績表」 「 論文初稿 」 「當學期選課單」 「投稿論文」 「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適用 106 學年度後入學學生)」。 2. 因口試委員經費有限，以三名口試委員為原則。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 十一月三十日止 。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 四月三十日止 。 ※準畢業生不得於申請時間開始前口試(延畢生不在此限)	學位考試申請書
二、 提出學位考試確定	【學位考試確定表請於確定日期十天前繳交至系辦】 1. 繳交紙本： 「學位考試確定表」 繳交填寫完整電子檔： 「學位考試成績表」 「聘函」 電子檔 E-MAIL 至系辦信箱 pme@gs.nfu.edu.tw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 一月二十一日止 。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 七月二十一日止 。 請將 三個附件存在同一 word 檔案裡 →檔名範例： 學號+姓名+口試日期 19754100 王小明 1000520	學位考試確定表 學位考試成績表 聘函
三、 領取「領款收據」、「聘函」	【申請人提供之「聘函」「領款收據」由系辦列印製作】 2. 口試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論文題目及口試委員於公布欄(請依需求自行安排)。	<u>請於口試前 1-2 天至系辦領取「聘函」「領款收據」。</u>	
學位口試當日文件			
一、 舉行學位口試當日備妥文件	準備文件： 1. 「學位考試論文評分表」--除指導教授外每位口委一份 2. 「學位考試成績表」--由指導老師填寫平均成績 3.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4.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每位口試委員一份	口試日期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 一月三十一日止 。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 七月三十一日止 。	學位考試論文評分表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學位考試成績表 ※ <u>論文原創性比對流程</u> 【請提供相似度指數及主要來源頁面，此頁面請確認抬頭題目須與論文題目相同】
二、 學位口試結束後繳交文件	繳至系辦文件： 1. 「領款收據」 2. 「學位考試論文評分表」 3. 「學位考試成績表」 4.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經系主任簽章後，自行保留並掃描裝訂至論文。		
學位口試後程序			

步驟	說明(或依據)	申請期限(或時間)	參考附件/備註
六、 填寫中英文 論文題目	1. 登入校務 eCare-研究所論文題目登錄中英文論文題目。登錄網址： https://ecare.nfu.edu.tw/ 2. 登入前請確定「學位考試總評分表」之中(英文)論文題目，與上傳圖書館電子學位論文系統完全相符。		
七、 論文定稿	1. 封面顏色統一 系辦指定。 (上亮膜加書背)	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則學位考試為不及格，並依規定退學。	
八、 離校手續	須完成事項： 1. 「離校問卷」 (連結請至系網首頁右上) 2. 論文上傳圖書館，繳交四冊論文。 (論文內頁需有貼上浮水印) (一冊本系收藏，三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3. 繳回借用物品，如碩士服等。 4. 離校手續單須先經指導教授簽章，以確定是否可離校。	跨學期開學日之前完成離校手續(以學校教務處公告為準)。若未於期限前辦理離校手續，須再辦理註冊後，始可再辦理離校手續。	圖書館網頁下載浮水印 (http://cetd.lib.nfu.edu.tw/main/index) 電子檔案規格、轉檔與上傳說明 →如何製作浮水印 和 ETDS 檔案規格說明 教務處離校手續說明 (http://academic.nfu.edu.tw/files/14-1011-977_r76-1.ph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系碩士班 學位考試申請書

學年度 第 _____ 學期 填表日期: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研究生姓名				學號		申請日期	
論文題目		(中) (英)					
學位考試 委員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詳細地址及電話		備註	
資格審核		☐ 申請人已修畢本所規定學分_____學分(包含本學期) ☐ 申請人符合本所有關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定 隨本申請單檢附以下附件： ☐ 歷年成績表一份 ☐ 論文提要 ☐ 當學期選課單一份 ☐ 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 ☐ 發表研討會論文佐證資料(至少一篇) 研討會： 發表時間/地點： 論文題目：					
系所簽核	申請人簽章		指導教授		系所審核		系主任簽章
出納組 承辦人審核		教 務 處 簽 核	教學業務組 承辦人審核		教學業務 組長		教務長
備註		學位考試每學期限申請一次，本申請表應於規定期限內提出並於該學期結束完成學位考試，若該學期提出申請而未完成學位考試，該次申請自動失效。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系碩士班學位 考試申請確定表

研究生姓名			學號		申請日期	
英文姓名						
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學位考試委員	姓名	職稱	教師證書字號	服務單位	起訖地點	口試日期及時間
申請人簽章		指導教授	主任簽章		會簽單位	教務處
備註		口試地點：				

說明：

- 一、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委員口試及論文審查費、交通費依本校博碩士班學位考試委員費用支給要點辦理。
- 二、若校外口試委員當天有跨所口試研究生，請備註欄內註記。
- 三、請於口試確定日期十天前提出申請。

動力機械工程系 機械與機電工程碩士班

學位考試成績表

研究生姓名				指導教授簽章	
學 號					
論文題目	中				
	英				
學位考試委員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詳細地址及電話	
口試日期					
口試地點					
口試成績					
備 註					

承辦人員：

系主任：

院長：



NFU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聘 函

茲 敦 聘

○○○ 先生

擔任本校 ○○○學年度第○學期

動力機械工程系 機械與機電工程碩士班

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

中 華 民 國 ○○○年○○月○○日

說明：

- 一、 考(口)試日期時間：○○○年○○月○○日○○：○○~○○：○○。
- 二、 考(口)試地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碩士班學位考試評分表

Institute of ○○○○○○○○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The Examination Scoring Form for Master Degree

Name (姓名):		Student ID (學號):
論文題目 Thesis Topic	中文 Chinese	
	英文 English	
※依本校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規定，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給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According to the stipulations of the degree assessment, the originality comparison result of the thesis should be provided to the degree examination committee for reference during the degree examination.) 具體評語(Specific Comments)：		
評分 (請大寫)Score	考試委員簽章：	
	Signature of Examiner:	
	考試日期： 年 月 日星期	
	Date of Examination:	
	Year.....Month.....Date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系 機械與機電工程碩士班

○ ○ ○ 君碩士論文

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業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特此證明。

論文考試委員：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指導教授：_____

系主任：_____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